

沈丘县统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沈丘县统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各项规定，按照公开、公正、规范、高效、便民的要求，加大统计信息公开力度，丰富信息公开内容，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4 年，沈丘县统计局发布工作动态 22 条、统计知识 26 条、统计数据 24 条、政策解读 4 条。通过信息发布全力做好主要指标、重点数据的解读，提升统计服务水平，全方位反映全县经济运行态势，让公众及时了解社会经济发展情况，提高社会各界对统计工作的支持和理解。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4 年，沈丘县统计局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加强信息公开答复闭环管理。本年度沈丘县统计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执行部门网站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严格落实公文制作和信息公开同步审核机制；建立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台账，规范日常管理工作，明确分管领导和股室队负责人的政府信息公开职责；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制度，强化日常监管。

（四）平台建设情况。不断优化完善部门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切实做到动态监管、适时更新，及时准确公开公布政府信息。一是及时更新统计数据，每月发布统计动态，方便公众第一时间掌握龙岗区发展动态。二是做好统计数据解读，每年定期发布《沈丘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展示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成果。三是做好统计知识科普，更新各项统计报表制度，解读统计法规政策，特别是今年一图读懂新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解读，让广大人民群众更深入了解统计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坚持“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科室抓落实”的机制，分管领导每季度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并做好调度。二是信息审查不断加强。对信息编辑、审核、发布过程定人定责，每季度结合保密工作开展网站信息检查，确保各项信息真实准确。三是群众监督日趋全面，在部门网站公开政务公开监督方式，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提高服务质量。精心谋划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市民、服务对象对本单位各项工作开展评议，充分吸纳意见建议提高政府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沈丘县统计局在落实政务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良好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等问题。

下一步，将通过不断强化干部业务能力，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深化主动公开信息内容，针对公众习惯开拓主动公开信息的新渠道，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政务公开其他工作

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